

1201 指挥所除湿空调机维修协议

甲方：泰州市姜堰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乙方：姜堰区宏建家电经营部

甲乙双方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，结合现场具体情况，经协商达成如下协议，双方共同遵守：

一、工程地点：1201 指挥所除湿空调机房

二、维修内容：两台除湿空调机系统故障，其中除湿空调机（小）需更换 1 个电磁阀、1 个过滤器 EK4175、4 个干湿过滤器 G3、充氮抽空加制冷剂；除湿空调机（大）需深度查漏，更换 2 瓶冷冻油、1 个过滤器 EK4175、4 个干湿过滤器 G3、充氮抽空加制冷剂。维修后完成系统的调试运行。

三、维修期限：2025 年 11 月 03 日至 2025 年 11 月 13 日。

四、合同包干总价：捌仟玖佰玖拾元陆角陆分（8990.66 元）。

五、质保期：一年。

六、付款方式：验收合格后，付至合同价的 100%；

七、合同份数：本合同一式二份，甲、乙双方各执一份。

